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进取收益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25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5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关于准予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47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5年4月27日 至 2015年5月8日 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5月12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7,344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360,809,324.2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408,876.14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360,809,324.23
	利息结转的份额	408,876.14
	合计	2,361,218,200.37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5月13日

注:(1)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后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开始办理。在确定了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的日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开始办理日前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披露。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4日

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进取收益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25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5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5年5月15日
赎回起始日	2015年5月15日

注:本基金的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开放日为证券交易所交易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购和赎回时除外)。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通过代销机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及追加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平台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000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0元。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80%
100万元≤M<300万元	0.50%
30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1000元/笔

注:(1)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等特定投资群体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并进行公告。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最低赎回份额为1份(除非该账户在销售机构或网点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若某笔赎回或转换导致持有人在该销售机构或网点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剩余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起赎回,即交易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为1份。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率随赎回基金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30日	0.50%
N≥30日	0

注:(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并进行公告。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1)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2905-2908室及3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2905-2908室及30层
法定代表人:黄鹏
电话:021-68419518
传真:021-68419328
联系人:曾智勇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或021-38789788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2)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218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218
负责人:李想
电话:010-66493583
传真:010-66425292
联系人:邹意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站:www.zhfund.com

5.1.2 场外代销机构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5.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2015年5月15日起,基金管理人将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上一个基金开放日(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和赎回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2015年4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本公司网站(www.zhfund.com)上的《中海进取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海进取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了解本基金申购和赎回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zhfund.com)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业务相关事宜。

3、本基金成立后的30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寄送包含基金账户信息在内的对账单;每季度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基金管理人将向该季度发生过交易的定制纸质对账单的投资者邮寄该季度对账单;每年度结束后30个工作日内,向所有定制纸质对账单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寄送年度对账单。

本公司提示,凡未收到上述资料的投资者,请速与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联系。在确认基金份额持有人联系方式完整无误后,本公司将免费补寄上述资料。

4、有关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5、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4日

关于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实行网上直销和官方淘宝店交易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52,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15年5月15日起在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中海e家"(以下简称"中海e家")及官方淘宝店实行费率优惠,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范围

依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具备合法基金投资资格,且已注册成为"中海e家"客户的个人投资者。

(二)费率标准

1、投资者通过"中海e家"申购本基金将执行如下费率标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申购金额(M)	标准费率	网上直销申购优惠费率		
		银联兴业、银联中信、银联浦发、通联工行、通联中行、通联建行、通联光大、通联上海、通联平安、通联温州、通联民生、通联华夏、通联邮储、工行网银、农行网银、天天盈、支付宝	建行网银、招行网银	通联交行、通联招行
M<100万	0.80%	0.60%	0.64%	0.80%
100万≤M<300万	0.50%	0.50%	0.50%	0.50%
300万≤M<500万	0.30%	0.30%	0.30%	0.30%
M≥500万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2、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官方淘宝店申购本基金将执行如下费率标准:

申购金额(M)	标准费率	官方淘宝店申购费率优惠
M<100万	0.80%	0.30%
100万≤M<300万	0.50%	0.30%
300万≤M<500万	0.30%	0.30%
M≥500万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二、网上交易定投费率优惠

(一)适用范围

本业务适用于持有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中国建设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行借记卡、招商银行借记卡、兴业银行借记卡、中信银行借记卡、交通银行借记卡、中国光大银行借记卡、上海浦发银行借记卡、平安银行借记卡、上海银行借记卡、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借记卡、华夏银行借记卡、民生银行借记卡、温州银行借记卡及开通"天天盈"账户或"支付宝"账户,并已注册成为"中海e家"客户的个人投资者。

(二)费率标准

投资者通过"中海e家"定投本基金将执行如下费率标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申购金额(M)	标准费率	网上直销定投优惠费率		
		银联兴业、银联中信、银联浦发、通联工行、通联中行、通联建行、通联光大、通联上海、通联平安、通联温州、通联民生、通联华夏、通联邮储、工行网银、农行网银、天天盈、支付宝	建行网银、招行网银	通联交行、通联招行
M<100万	0.80%	0.60%	0.64%	0.80%
100万≤M<300万	0.50%	0.50%	0.50%	0.50%
300万≤M<500万	0.30%	0.30%	0.30%	0.30%
M≥500万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三、"e通宝"费率优惠

(一)适用范围

已注册成为"中海e家"客户的个人投资者可以使用"e通宝"申购以及"e通宝"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

通过"e通宝"申购以及通过"e通宝"定期定额申购等同于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级392001、B级392002)与本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转换。

(二)费率标准

投资者通过"e通宝"申购以及"e通宝"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执行如下费率标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简称	申购金额(M)	标准费率	e通宝申购及定投优惠费率
中海进取收益	M<100万	0.80%	0.00%
	100万≤M<300万	0.50%	0.00%
	300万≤M<500万	0.30%	0.00%
	M≥500万	每笔1000元	0.00%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办理基金网上交易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网上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指南等相关文件,并确保遵循其规定。投资者欲了解网上直销"e通宝"业务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2010年10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本公司网站(www.zhfund.com)的《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网上直销"e通宝"业务的公告》。

2、个人投资者采用网上交易方式进行基金交易时所发生的银行方面按规定收取的转账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当申购、定投费率或适用卡种有所调整时,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向本公司了解或咨询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客服邮箱:service@zhfund.com

公司网站:www.zhfund.com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本资料中全部内容均为截止发布日的信息,如有变更,请以最新情况为准。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4日

中海基金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的原则和有关要求,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决定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科陆电子(证券代码:002121)股票进行估值调整,自2015年5月13日起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该股票均采用上述估值方法直至该停牌股票恢复正常交易,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15-037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康强电子,股票代码:002119)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5年5月11日、2015年5月12日、2015年5月1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1、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没有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3、2015年5月11日,公司刊登了《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披露了公司目前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相关资料。

4、经向公司各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交易对手方问询,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各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第3条涉及的披露事项)外:

1、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2、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在评价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以下风险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已有公示:

1、关于无法通过股东大会审核的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需经康强电子股东大会审核通过。2014年康强电子现任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换届完成,康强电子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中,郑康定及其一致行动人、钱旭利及其一致行动人、普利赛思、华润信托?泽熙6期单一资金信托计划提名之人选各占1席,与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康强电子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提名之人选占据公司董事会半数席位之情形,不存在任何一方对董事会实现控制情形。且截至2015年3月31日,康强电子股权较为分散,普利赛思及其一致行动人、郑康定及其一致行动人、任奇峰及其一致行动人、钱旭利及其一致行动人、华润信托?泽熙6期单一资金信托计划分别持有康强电子24.15%、11.28%、9.58%、6.17%、5%的股权,康强电子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重组方案是否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审核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存在无法通过股东大会审核的风险。

2、关于审批事项的重大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除须取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外,还须取得广电总局及中宣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则性批复。根据相关规定,中宣部、广电总局将主要对申请上市影视公司主要作品的内容是否存在违法经营情形,是否具备广播影视从业许可证等经营资格,是否符合国家文化产业发展政策等方面进行审核。永乐影视将在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向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提出审核申请、经浙江新闻出版广电局审核同意后上报广电总局及中宣部审批。虽然报告期内永乐影视制作的《雷锋》、《焦裕禄》等作品获得中宣部、国家广电总局等主管部门多项荣誉,拥有经营所需的经营资质且无违法经营情形,但是否能够取得中宣部、广电总局原则性批复存在不确定性。

此外,本次交易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等多项条件满足后方可实施。

3、除上述风险之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还面临以下风险:交易被终止或取消的风险、拟置入资产估值增值较大的风险、拟置入资产业绩承诺实现的风险、本次交易仅部分交易对方参与盈利预测业绩承诺补偿的风险、政策监管风险、影视作品未能通过审查的风险、对核心人才依赖的风险、市场竞争加剧风险、成本上升风险、采用"计划收入比例法"结转成本风险、联合摄制的控制风险、影视剧目适销性风险、拟置入资产电视剧业务受"一剧两星"政策影响的风险、侵权盗版风险、知识产权纠纷的风险、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依赖于子公司现金分红的风险、股价波动风险。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11日公告的《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第九节。

4、《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5-34
债券代码:112045 债券简称:11宗申债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5月19日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于201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5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14:30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9日交易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 (2015年5月18日15:00) 至投票结束时间(2015年5月19日15:00)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宗申集团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13日(星期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一),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聘任律师。

6、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将以下事项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1	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确认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及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情况的议案
8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9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10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13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5	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6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
18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其中议案7、13、18审议事项属关联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本公司于2015年4月25日在巨潮网上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临时公告等。

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5月14日至2015年5月18日(工作日)9: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代码:361696

2、投票简称:宗申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宗申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委托价格" 在项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 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果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0	总议案	100.00元
1	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00元
2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元
3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元
4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元
5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元
6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元
7	关于确认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及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情况的议案	7.00元
8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8.00元
9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9.00元
10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10.00元
11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1.00元
1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12.00元
13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13.00元
14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4.00元
15	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5.00元
16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6.00元
17	关于公司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	17.00元
18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18.00元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即:

表决的意见种类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6、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开始时间为 2015年5月18日 15:00 ,结束时间为 2015年 5 月19日 15:00。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 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作废。

五、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重庆市巴南区宗申工业园

联 系 人:李建平 周霞

联系电话:023-66372632

联系传真:023-66372648

邮政编码:400054

其他事项:出席会议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13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所有方案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意见
1	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2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3	201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4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5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6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7	关于确认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及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情况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8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9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1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3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4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5	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6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7	关于公司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8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注、委托人请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的栏中填写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关于富国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2015年5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高新技术产业股票
基金主代码		1000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5年5月18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5年5月18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5年5月18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本基金目前运作平稳,之前考虑限制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因素对基金投资运作的影响已消除。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5年4月8日起暂停接受本基金的申购、定投、转换转入业务申请;考虑到之前的影响因素已消除,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5年5月18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

2、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4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2015年05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102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王保合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章椹元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章椹元
离任原因	个人职业规划
离任日期	2015-05-13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4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2015年05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102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王保合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章椹元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章椹元
离任原因	个人职业规划
离任日期	2015-05-13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4日